

基隆市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20143基隆市信義區東光路253號
承辦人：莊弘鈺
電話：02-24669897 分機12
電子信箱：i07321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基環清貳字第11401076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407P000761_1140107653_114D2004174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有關「114年行政機關、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評比作業」1份，請貴單位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環境部114年7月2日環部循字第1146112730號函暨「114年行政機關、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評比實施計畫」規定辦理。

二、旨揭評比作業執行期間預訂自114年9月至11月辦理，配合事項如下：

(一)旨揭評比資料期間為113年1月起至114年6月止，請貴單位於8月15日前將紙本資料1份寄送環境部資源循環署工作小組，另請提供電子檔下載雲端連結。

(二)旨揭評比作業績優加值分（70%）部分，將由專家學者辦理評分。

1、卓越引領組書面評比項目包含「落實檢核及輔導」、「促進使用循環容器」、「其他積極推動做法」；另卓越引領 A組須進行線上會議簡報，說明執行推動成



果，相關會議時間及視訊網址將另行通知。

2、永續深耕組書面評比項目包含「落實檢核及輔導」、「促進使用循環容器」、「轄內餐飲業者績優作法」、「其他積極推動做法」；另「會議簡報」，請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環保機關於環境部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環境保護績效考核併同簡報說明。

三、檢送「114年行政機關、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評比作業」一份。

正本：基隆市轄內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

